



## 公民黨對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」的意見書

有關最近政府計劃推出新的資助低收入人士交通津貼計劃，將原本個人轉做家庭，而一人家庭資格並沒改善，但超於兩人家庭資格明顯收緊至不合理程度，曾於報章閱得勞工及福利局長話，為避免有資產轉移而作出有關相應改動，卻影響有合資格人士而於今次修改被剔出門外，完全破壞該項\$600交通費資助原意，目的是鼓勵低收入人士就業，敢問局長，三人家庭每月收入上限一萬二千元，對低收入人士來說怎算得上是鼓勵？

公民黨建議提高\$600交通費資助，除因物價上升使車費增加，亦由於事實有工作地點偏遠，亦有處於市區但地點較迂迴需轉駁車才到達，導致所需交通費較高，未知當局有否計算。

公民黨希望當局能重新考慮給予選擇可以個人為單位申請，使更多有需要人士可得幫助。

政府每次總會舉辦一些諮詢會，彷彿真的會去聽聽團體和市民的聲音，但綜觀今次得出的結果，仿似諮詢會上所有團體或市民代表提出所爭取改善、放寬的建議一無可取。把關當然是局方當有的職責，但決不應因唯恐把關不力而把大門緊閉！

2011年1月4日